

关于开展师德师风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建立 2020-2021 学年教师师德档案的通知

各学院、部、处、室：

为切实加强师德师风建设，营造风清气正育人环境，学校决定针对高校师德师风方面容易出现的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治理。根据《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建立教师师德承诺书和师德档案的通知（晋教师〔2019〕8号）》的相关要求，从2020年起，教育系统组织开展的各类评先评优、职称晋升、评模表彰、导师遴选、出国深造等均需提交师德档案，学校决定开展建立2020-2021学年教师师德档案工作，现就我校开展师德师风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建立教师师德档案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重点治理的突出问题

本次重点排查和治理的师德师风突出问题有：

1. 教师理想信念缺失；
2. 课堂讲授随意，在教育教学中言行不当；
3. 在科研工作中学术不端；
4. 师生关系不正当。

二、治理方式与工作程序

（一）学习动员（12月27日-31日）

各院（部）组织教师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师的重要论述以及上级和学校有关师德师风建设的重要文件，深入领会讲话和文件精神，进一步明确新时代高校教师应当具备的政治素质

和师德修养，明确本次治理工作的内容和要求，组织教师学习师德师风建设重要文件（详见附件1）

（二）个人自查（1月1日-30日）

每位教师对照《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见附件1），根据《山西应用科技学院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见附件2），对照本次治理的突出问题逐项自查。对于自查中发现的问题，要主动说明具体情况并立即改正，明确改进措施。

（三）师生举报（贯穿全程）

根据《山西应用科技学院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敬请师生监督并向教师工作部举报我校教师在师德师风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

举报方式：

1. 信函举报：太原市小店区北格镇榆古路东1号，山西应用科技学院教师工作部，邮编：030000；
2. 电话举报：电话：0351-7970609；
3. 邮件举报：邮箱：kjxyjsfzxx@163.com。

（四）单位排查（2月1日-21日）

各学院（部）党政领导班子要深入师生中了解教师的师德师风情况。师德建设小组对本学院（部）的师德师风情况进行集体研判，对照重点治理的突出问题逐人逐项排查并作出结论。

（五）总结改进（2月22日-3月1日）

各学院（部）对本次专项治理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书面总结报告（模板见附件3）。总结报告要经过学院师德建设小组研究、学院（部）党政联席会议审定，由基层党总支书记签字后报送教师工作部。

三、师德档案建立程序

（一）建档对象

1. 从事教育教学工作的人员及教辅岗位人员（全校专、兼职教师，外聘教师，教学科研部，图书馆等）

2. 从事学生管理工作的所有人员

(二) 填报内容

个人填写《山西省高校教师师德承诺书》和《山西省高校教师师德档案》（双面打印）（见附件4），教师师德档案包括个人基本信息、师德承诺书和师德考核记录。个人基本信息和师德承诺书由教师本人填写、签名；师德考核记录中的学年度个人师德总结、学年度个人事项报告、学年度师德方面所获奖励由教师本人填写；部门负责人负责核实；教师工作部确定考核结果。

四、相关要求

（一）各院（部）要充分认识新时代加强和改进高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切实落实师德师风建设主体责任，组织全体教师认真开展好本次专项治理工作，从细排查，从严治理，不走过场，不打折扣，切实做到令行禁止。通过本次专项治理，进一步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积极有效地预防各类师德失范行为的发生。

（二）对于发现的师德师风问题苗头和轻微问题，要及时进行批评教育，把问题彻底消除在萌芽状态。对于比较严重的突出问题，要按照《山西应用科技学院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第三章之规定，进行分析研判和分类处理。对在专项治理工作中因马虎应付、失职失责导致出现严重师德师风问题的学院或部门党政责任人，将按照《山西应用科技学院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第四章之规定严肃问责。

（三）各院（部）要高度重视教师师德档案的建立工作，认真落实。教师师德档案一式两份，每学年填报一次。

（四）师德考核结果分为“合格”或“不合格”两个等次。教师出现违反教师法、教师师德承诺书及教师职业行为准则中有关禁令的行为，无论情节轻重，均评定为“不合格”。年度师德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教师，其当年年度考核、专业技术职务

考核等级均直接确定为“不合格”，且5年内禁止参与各类评先评优、职称晋升、评模表彰、导师遴选、出国深造等。

五、材料提交

(一) 各院(部)须认真核实个人填报事项，于3月1日17:00前，以部门为单位提交《山西省高校教师师德承诺书》《山西省高校教师师德档案》(见附件4)。从事教育教学工作的人员及教辅岗位人员提交至教师工作部，从事学生管理工作的人员提交至学生工作部。

(二) 各学院(部)于3月1日17:00前将专项治理工作书面总结报告(须基层党总支书记签字)(不少于1000字，另附不少于三张照片)报送至教师工作部。

(三) 以上所有纸质版(须签字)提交至教师工作部(启航楼1124室)，电子版发至邮箱kjxyjsfzxx@163.com。

附件：

1. 师德师风建设学习重要文件
2. 山西应用科技学院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
3. 师德师风专项治理工作总结报告(模板)
4. 山西省高校教师师德档案

教师工作部

2021年12月27日